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: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:李蕙瑩 研究員

電話: 02-2737-7150 傳真: 02-2737-7607

電子信箱: vvlee@nstc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:科會科字第111005531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(111U0P009132_111D2025412-01.pdf、111U0P009132_111D2025414-01.

pdf · 111U0P009132_111D2025420-01.pdf)

主旨:修正「科技部補助雙(多)邊協議國際合作擴充加值(Add-on)方案作業須知」等2種行政規則,並溯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,「科技部」改制為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」,原「科技部」之權責事項,自111年7月27日起改由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」管轄,爰配合修正旨揭2種行政規則;修正行政規則名稱及規定中有關主管機關之名稱(或簡稱)。
- 二、檢送「配合原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修正機 關及單位名稱之行政規則清冊」及2種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 1份。

正本: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301單位)

副本:本會各處室(共23單位)(含附件)電2022/08/31

電2872/08/31文 交換:171章

主任委員吳政忠